

## 一颗小乳牙

■陈慧玲

乳白色的粉笔灰尚在讲台上轻舞着,宝贵的课间十分钟已如火如荼。我照例扫了一眼教室,窗台的绿植在清冽的晨光里舒展着,孩子们小脸红扑扑地谈笑风生,一切都是寻常的井然。

于是我安心地哼起小曲,正准备走出教室,衣角突然被轻轻拽住。我回头一看,是班里的小语,她扎着两条松松的羊角辫,粉嫩的小脸上闪着莹润的光泽,一只手背在身后,双眼满是热切。“陈老师,您能过来一下吗?”她神秘地把我拉到走廊的窗边。“陈老师,您一定要收着!”她仰着小小的脑袋,声音轻且急,肉乎乎的小手使劲往我手里塞一包白色的东西,带着不容拒绝的认真。

我心里顿时咯噔一下,第一反应竟是——这孩子早上忘带作业,刚被提醒过,莫不是为了避免被告家长,想拿小玩具“哄”老师?毕竟我教的是一年级的小朋友,各种出乎意料的小插曲常常会有。可看着她那双澄澈的眼睛,并没有半分调皮捣蛋的狡黠,疑惑和几分哭笑不得的无奈交织着,我还是顺着那股不容忽略的力道,低头看向她的掌心。

她掌心里静静躺着的,是一颗包在白色纸巾里的小乳牙。小语的声音软乎乎的:“老师,这是我刚掉的乳牙,妈妈说乳牙是小孩子最珍贵的东西,所以我想把它送给您!”

我愣在原地,刚才的胡思乱想瞬间烟消云散,一股暖流自心底涌上。原来在孩子的世界里,一颗刚脱落的乳牙,是能拿出手的最珍贵的礼物,而这份纯粹的心意,她毫不犹豫地给了我。

我蹲下身,轻轻捏起那颗乳牙,温温的,还留着掌心温度;香香的,有新鲜椰子汁的芬芳。“哇!谢谢你呀小语,这是老师收到过的最特别的礼物了!”我小心地把乳牙放进兜里,捧起她的小脸蛋,揉了揉她的羊角辫,她咧开嘴笑了,露出缺了一颗牙的小豁口,如同冬日里剥开的砂糖橘,饱满、甜润,一下子甜到了我的心坎里。

后来我才知道,小语那天早上拔牙时又怕又疼,折腾了许久才得以拔下,可即便如此,她心里念着的还是要把它送给我,以至于连作业都落在了家里。更难得的是,她按捺住内心的激动,攥着牙一整节课,就等着课间把“宝贝”送给我。这颗小小的乳牙,没有精致的包装,也没有昂贵的价值,却装着孩子最真挚的信任与喜爱。

我终究还是舍不得占有这颗小乳牙,放学时,我把它还给了小语,笑着告诉她:“按咱闽南的习俗,上牙要扔床底,下牙要扔床顶。扔的时候还要‘双脚叠齐’,这样牙齿会被‘牙仙子’照顾,长得整整齐齐、漂漂亮亮的,还能‘歹齿换好齿’呢!”小语听得眼睛发亮,欢天喜地地捧着乳牙回了家。相信自此之后,她粉色的童年里,又多了一位温柔的“牙仙子”,也多了一份与老师之间独有的甜蜜记忆。

这颗小乳牙,带着独一无二的纯粹,与我教学生涯中遇见的所有美好交叠成一股温暖的力量,让我一次次揣着欢欣与期冀,借着光,靠近光,笨拙却努力地学着成为一束光,只愿把这小半生幸运所得洒向更多稚嫩的心灵……

## 有些事,不会也无妨

■洪天平

我有一邻居,也是我的发小。从前他家很穷,只供他读了两年半书即辍学了,之后便成了一位放牛娃,一直到十五六岁才外出打零工,挣点碎银补贴家用。

但令人错愕的是这小家伙的脑袋却出奇地好使。他没学过一节物理课,不知道“串联并联”为何物何事,家里的电线电路竟被他拾掇得规范有序、井井有条,有点不可思议。

更绝的是那几年外出做铁匠小徒弟时,师傅师兄闲时聊及的风土人情、风水八卦以及风流韵事,他皆烂熟于心。回来跟小伙伴们分享时,他那绘声绘色、声情并茂的范儿着实让人惊讶。

后来稍大点,有一次我亲耳听他讲三国故事片段,那“复盘”原著时的严谨无误和滴水不漏,令我这读了十几年书的自叹不如、汗颜不已,不得不佩服他神奇的悟性和超常的记忆力。

都说“要么出众,要么出局”,道的是两个极端,岂知还有第三条路可

走,那便是“另辟蹊径”。这即应了那句“上帝为你关闭一扇门时,必然也会为你打开一扇窗”。

有些失去,不一定全是坏事,或许正在帮你躲过一劫。世上好多因果本来就是辩证统一的,顺时不可奢望一路凯歌,背时有可能触底反弹。正是优渥滋惰性,逆境寻生机。

有个寓言,属于小故事大道理:有只老鼠不小心掉进米缸里,一开始吓得不敢动。可当它发现自己身下全是白花花的米时,不禁乐坏了,于是它昼夜蜷在那口米缸里吃飽了睡,睡醒了又吃,直到把自己养得滚瓜溜圆的。

可怜那只老鼠直到啃完最后一粒米时才发现,自己离缸口已经很远了。当初一抬脚就能出去,现在完全不可能了,它只能仰天长叹:“温柔乡里憋死我也!”

这说明忧患意识是必须有的,但一般人不可能什么都会,会了也不精。常言道:“不识不惊,半识半惊,全识全惊。”还曰:“初生牛犊不怕虎。”

依愚拙见,看事不带“滤镜”,行

事不善“美颜”,素面朝天,跟着感觉走,反而没有“选择恐惧症”。如此起码不至于在这纷纷扰扰的世界里,因不辨妍媸而自寻烦恼。

其实也是,自古以来好多能工巧匠,诸如剪纸刺绣、泥塑木雕、烹饪大厨等等,皆不乏出自犄角旮旯里的农夫村妇,他们中居大多数“大字不识一箩”,这不能不说是一种“现象”,或许叫它“游击版”的“降维打击”也无不可吧。

最近有位年长一点的朋友问我,听闻你不太会用电脑,手机也玩得不溜是吗?我乍听不免尴尬却只能承认,确实自己玩手机只停留在“收发”水平。正当我窘得不行时,人家却说,这样也好,手写不至于提笔忘字,还能留下原始手稿,也是难能可贵了。

觉得有“共同语言”,我们接着切磋了一阵。他说看你并不年轻了,有些事不会也无妨。具体还说到如今的AI,咱上了年纪玩不动也没关系,如果用那玩意写文章不光“痕迹”重,有时还容易被“节奏”带偏甚至裹挟。末了他总结了一下——毕竟文字还是干净的好,文章还是纯粹的好。



(视觉中国)

■黄慧敏

“70后”的我“已是人生半百中,白发长在黑发中;最怕问初衷,梦幻已成空;上有风烛父母健康忧,下有儿女初成事业愁;不容易事常八九,可与人言无二三”。

是呀,“70后”这一代人,穿过带补丁的衣服,也看过黑白电视机,夜晚点过煤油灯;在田间烤过地瓜,在小河里抓过鱼、摸过虾。小时候小卖部里的东西都想买,却没有钱;长大以后,超市里的东西都能买,却不知道买什么。小时候哭着哭着就笑了;长大以后,笑着笑着就哭了。后来我才惊讶地发现,小时候画在手上手表从来没有走过,但它却带走了我人生中最美的时光。那时候可真傻,总是盼望着早点长大;长大后才发现成年人的世界并没有想象中的那么简单。

终于到了小时候最羡慕的年龄,却没有活成小时候最想要的模样。但是那真的没关系,这些年我们拼搏过、失落过、欢笑过、流泪过。四十不

惑,五十知天命。年少轻狂已成过往,沉稳豁达悄然生长,纵使你已经鬓角染霜,也是在对人生校准航向。

我这个人无论干什么事儿都挺执着的。有人说:“你就是个老人,没事的时候,坐在公园的长椅上晒太阳,眯着眼睛听听风。现在是年轻人的天下了,你什么都不是了。”我回了一句:“对呀,你别在那撸铁了,赶紧闲下来晒晒太阳吧!”其实我自己也爱晒太阳,但我觉得人生下半辈子都在晒太阳中度过多可惜呀!我开始写作,真不是想当作家,我就是爱好写字;我开始画画,绝对不是想当画家,我就是喜欢色彩。我忙完事业和儿子,现在也退休了,才真正开始忙自己了。他们都说:“你那么忙,你不觉得累吗?”我说:“我不累!”你知道为什么吗?因为我真正累我的事儿都放下了。你看,我现在每天还在学习,为什么一直在努力地学习?因为我认识的优秀的人太

多了。我老是觉得:不能靠近他们一点,再靠近他们一点吗?我总觉得我跟想象中的自己有很大的差距,也许我一辈子都追不到“她”。但在这个过程中,我努力了,我很知足。

我很多时候非常“浪费时间”“浪费生命”。下雨天,我坐在阳台上发呆,一直坐到雨停。等雨停了,阳光照耀在被雨浇过的树叶上,风吹动后它会出现几个颜色:黄的、黄绿的、深绿的、墨绿的。我为这个色彩着迷,看花看草看世间的美好。我对生活的要求并不高,但精神上依然很充盈。虽然阳台只有几平方米,可是我的心却觉得它很宽广。

虽然退休了,但我还是在创作,还没有彻底放弃进步,因为我觉得要放弃学习,你需要找很多理由;但要坚持下去,只要有一个理由就够了,那就是我觉得这个世界很有趣,觉得人还有输出的力量,生命至少不是徒劳的消耗。

愿你我把风霜酿成酒,把岁月磨成光。“青山一道同云雨,明月何曾是两乡。”努力找到真正的自己,这才是热爱生活的本真。我对着山谷大声呐喊:“这个世界真美好!”山谷回应:“好!好!好!……”



投稿邮箱:dnzbgfzc@qzwb.com  
联系电话:0595-22500109